

台灣醫療繼續教育推廣學會 函

地址：80761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98號
16F-1

聯絡人：李郁穎

電話：07-3868607或0952901608

傳真：07-3868616

電子郵件：a0710cloudya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台醫教推字第11403002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114A001134_1_08103447549.pdf)

主旨：為協助相關人員接受繼續教育，本會定期辦理「國際疾病分類編碼系列專業課程」暨相關人員之甄試、換證等，檢送本年度課程活動資訊，請惠予公告周知，並歡迎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會以協助相關從業人員繼續教育為宗旨，定期辦理「國際疾病分類編碼系列專業課程」，邀請實務經驗豐富之專家群授課，提供相關領域專業知識研習進修、人員證照取得或已獲證照者換發證照等，歡迎在職人員或有意進入此領域者，報名參加。

二、檢送114年度活動簡章（含課程積分、場次與單元）一份，摘要如下：

（一）課程日期：11月08日起至12月20日，計11場。

（二）授課方式：除總複習採實體，餘皆採視訊進行。

（三）報名方式：線上報名，路徑：本會網站/活動特區/114年度國際疾病分類系列/選取課程報名（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2Qk0Kn>）。

（四）補充：為協助學員強化複習，凡本會系統會員報名全系列者，即可享有期限內不限次數觀看錄製課程之福利。

衛生局

114/10/08



1140182723

三、關於甄試及換證：

(一)本年度國際疾病分類編碼專業人員甄審考試，暫訂於1月辦理，甄審簡章將另行發送。

(二)已取得證照者換證，請參見本會「國際疾病分析人員專業能力認證辦法」（連結：<https://reurl.cc/6NYRpV>）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臺北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北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中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南區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高屏業務組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東區業務組、臺北市府衛生局、新北市政府衛生局、基隆市衛生局、宜蘭縣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新竹縣政府衛生局、苗栗縣政府衛生局、臺中市政府衛生局、彰化縣衛生局、南投縣政府衛生局、雲林縣衛生局、嘉義縣衛生局、嘉義市政府衛生局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、高雄市政府衛生局、屏東縣政府衛生局、臺東縣衛生局、花蓮縣衛生局、金門縣衛生局、連江縣衛生局、澎湖縣政府衛生局（均含附件）

